



廉政月刊 107 年 5 月

政風法令宣導

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問：本規範所稱「公務禮儀」為何？請舉例說明。

答：

- (一) 意義：指基於公務需要，在國內（外）訪問、接待外賓、推動業務及溝通協調時，依禮貌、慣例或習俗所為之活動（本規範第 2 點第 4 款參照）。
- (二) 舉例說明：如機關首長或同仁前往其他機關參訪，致贈或受贈紀念品；外交部、僑委會或其他政府官員在國外參加僑社舉辦之活動。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問答輯

問：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第 6 點規定「各機關應將請託關說事件登錄資料逐筆建檔，每月循級陳報至所隸屬之中央二級機關政風機構彙整轉法務部廉政署查考」，各政風機構應如何辦理？

答：


法務部目前已完成請託關說登錄作業系統開放各受理登錄單位使用，其上級政風機構可逕自該系統下載、彙整相關資料，以利查核管考。各政風機構僅需依規定將請託關說事件資料逐筆於請託關說登錄作業系統登錄建檔即可，毋庸陳報書面資料。



洗錢防制法

問：本法所稱「洗錢」，指稱那些行為？

答：依本法第 2 條規定，所稱「洗錢」，係指下列行為：

- (一) 意圖掩飾或隱匿特定犯罪所得來源，或使他人逃避刑事追訴，而移轉或變更特定犯罪所得。
 - (二) 掩飾或隱匿特定犯罪所得之本質、來源、去向、所在、所有權、處分權或其他權益者。
 - (三) 收受、持有或使用他人之特定犯罪所得。
- 

廉政小故事

※包租婆的獅吼功※


「你這死鬼又跑去巷口打賭博電玩，弄到這麼晚才回家，眼中還有沒有這個家啊!!!」包租婆的獅吼功再度劃破長夜。

唉，話說以前包租公跟包租婆是人稱「神鷗俠侶」的恩愛夫妻檔，二人同進同出，羨煞旁人。孰知最近社區巷口開了間賭博電玩店，包租公迷上五光十色的賭博電玩，不僅夜不歸營，還欠了一屁股債，夫妻因此常常爭吵，昔日的神仙眷侶變成怨偶，讓我這老里長伯看了真心酸。

說也奇怪，社區住戶檢舉過好幾次這間賭博電玩店，但是就是查不到違法事證，我暗自揣測是不是有人收了賭博電玩店得好處，洩漏查緝行動的時間，才讓每次臨檢都徒勞無功。於是我向法務部檢舉，經過檢察官積極調查後，果然發現公務員包庇賭博電話電的情形，並將違法的人與業者收押後，賭博電玩店終於停止營業。

現在社區又恢復往日的平靜，包租公準時回家吃晚飯，小倆口恩愛依舊，社區居民再也不會被包租婆的獅吼功吵得睡不著覺了。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消費者保護宣導

※停水或停電，基本費是否可扣減?※

因為颱風來襲而造成停水或停電超過 24 小時，水電的基本費是可以獲得扣減的。依照「自來水事業消費性用水服務契約範本」第 25 條有關「因不可抗力事由停水之補償」，規定自來水事業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停止供水連續超過 24 小時者，當月基本費按停水日數比例扣減。

此外，依照「電業消費性用電服務契約範本」第 20 條有關「停電扣減電費處理原則」，規定電業停止供電，除可歸責於用戶之原因外，於連續停電 24 小時以上（尾數不及 24 小時者，以 1 日計算），應依用戶用電種類，扣減電費。一般用戶扣減之標準如下：底度費 $\times 1/30 \times$ 停電日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



公務機密宣導

※個「一張一億」工程師洩 4 機密照遭償 4 億※

台灣三星去年委託耕興公司新竹實驗室，測試當時還未上市的 Galaxy S3 原型機，一名洪姓工程師竟然將手機拍照上傳臉書，結果他不僅丟了工作，還被判刑半年，現在耕興公司，再以洩密造成商譽、營運受損，向這名工程師求償 4 億 1300 餘萬元的天價賠償，讓洪姓工程師根本不知道該怎麼辦。

就是這幾張照片，讓洪姓工程師丟了工作，還吃上官司，但是更讓她痛苦的是，公司因為他洩密，造成商譽營運受損，求償 4 億 1300 多萬。洪姓工程師：「當初只是一時的好奇，沒想到鬧這麼大，自己也很後悔。」

4 億 1300 多萬，對 32 歲的他來說，根本就是天價，一輩子也還不起，他懊悔的說，當初基於好奇，將手機外觀等 4 張照片上傳網路，沒想到事情鬧那麼大，PO 上網的 4 張照片，現在一張等於就要一億

元，一時的好奇衝動，讓他損失慘重。

而他先前就因為妨礙秘密，被判刑半年，已經賠償違約金 250 萬，但是為了扶養 4 歲的兒子，他現在白天在友人車行打工，晚間當果菜搬運工，每月收入才 2 萬多，現在根本不知道要怎麼賠，這筆 4 億多元。

耕興公司表示，手機照片外流，引起三星不滿撤單，除了營業損失，未來還可能遭受鉅額求償，去年 4 月事件爆發至 12 月底，營收短少 1 億 200 多萬。

另外，為改善實驗室保密及監控設施，公司特地添購無照相功能手機給員工，總計因這事件所受損害，高達 2 億 600 餘萬，並以懲罰性的加倍，求償 4 億，但是一般人實在無力負擔這鉅額的賠償金，因此雙方同意將再進行調解。

轉載自 TVBS 新聞



安全維護宣導

※插咖啡即溶包藏毒品 重新封口仍遭逮※

最近在北部夜店和酒店，流傳裝在咖啡和奶茶即溶包內的毒品，而且封口重新密封過。新北市刑警大隊偵四隊接獲線報後，布線長達半年，今天凌晨拂曉出擊，將販毒集團一網打盡，阻止大批毒品流入市面；不過嫌犯利用這些即溶包作掩護，已經獲利數百萬，警方將四名販毒集團成員移送法辦。（李書璇報導）

販毒又有新花招，市面上可攜帶的即溶包沖泡飲品，竟然被販毒集團盯上，將內容物拿出後，把毒品填充進小包裝的飲料袋內，宅配到夜店及聲色場所，新北市刑大偵四隊鎖定販毒集團，經過長達半年佈線跟監，7 號凌晨在三重仁愛街一處出租公寓內查獲大量毒品，還發現販毒的陳姓男子刻意購買封口機，將可隨身攜帶的知名咖啡、奶茶包剪開後，倒入毒品，再用封口機密封，銷售到各大夜店、酒店，這些毒咖啡毒奶茶，從外觀根本就看不出來。

警方共在公寓內查扣重達 1,120 公克的奶茶、咖啡包共 56 包，

一粒眠毒品 43 顆、大麻 0.46 公克、K 他命 4.39 公克、安非他命 16.06 公克、還有販毒不法所得新台幣 17 萬 1 千元、封口機 1 台等販毒證據，初估這個集團利用即溶包販毒獲利達數百萬。

刑大偵四隊長陳玉麟說，陳姓主嫌落網後坦承，平常都將這些毒品藏在租屋處，由他在公寓內利用封口機等器具，將毒品摻入各式即溶奶茶、咖啡包內，每包以 800 元至 1,000 元不等價格銷售，生意相當不錯；查緝幹員一口氣逮到 4 名集團成員，7 號下午也將他們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罪移送偵辦，並持續追查毒品流向。

轉載自中廣新聞



反詐騙宣導

※港警破網絡詐騙拘 6 男 3 女※

網上購物愈來愈普遍後，也令網上詐騙案驟增，警方 7 日循線拘捕 6 男 3 女，涉及 35 宗網上拍賣騙案，額約 6 萬元，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警方指出，騙徒在社交平臺或討論區上，訛稱出售較市價便宜一成的衣服、鞋及手袋等物品，要求受害人將款項存入銀行戶口後，人便失蹤。

新界北總區刑事總部深入調查及鎖定目標人物後，展開代號「登峰者」行動，聯合各區警員搜查全港十多處，初步相信此 9 人不相識及未受有組織犯罪集團操控。

其中一位最年輕疑犯是 16 歲的單親中四女生，體重近 200 磅，利用假資料和相片在社交網站結識男性後，騙取對方銀行戶口，供受騙買家匯款，以逃避警方追查。

警方提醒市民進行網上買賣時，切勿在未能認證交易人的身份前，便輕率存入款項，或寄出貨品，最好利用有認證身份的網上平臺，以及選擇當面交收，以減低受騙風險。

摘錄大紀元雜誌

法務部矯正署桃監監獄政風室關心您
檢舉電子信箱：typn@mail.moj.gov.tw
檢舉信箱：桃園成功路郵局第 721 號信箱
檢舉專線：(03) 360-2261
FAX：(03) 360-2261